任“巢大”特务连长前后

大别山老红军雷伟和 之十六

(一)

皖南事变后，新四军新军部于1941年1月下旬成立。2月，原江北指挥部所属部队编为新四军第二师，原江北游击纵队改编为第六旅，谭希林任旅长兼政委。雷伟和任新四军二师六旅十六团团部副官。

这一年的11月，针对日伪军和桂系顽军部队四面围攻淮南津浦路西根据地的严峻形势，新四军二师六旅旅长谭希林经过深思熟虑，精心组织指挥了定远县大桥集战斗。当时，大桥集守军是号称“从未打过败仗”的桂顽一七一师五一一团一营600余人，外加县常备大队，总兵力1100人。11月7日晨，大桥集战斗打响；晚10时许，新四军全部占领了进攻位置，完成了全面攻击准备；晚11时30分，发起冲锋，南北同时攻击；8日8时许，战斗结束。此战，歼灭桂顽和县常备大队1000余人(其中击毙500余人)，活捉了国民党县长，稳定了淮南抗日民主根据地的形势。雷伟和所在的六旅十六团，在大桥集战斗中表现突出。战后，六旅十六团和四旅十一团被授予“铁锤子团”光荣称号。

1942年6月，雷伟和任新四军二师六旅十六团团部副官主任(营级待遇)。

1943年秋，皖江根据地反摩擦、反“扫荡”斗争进入空前残酷、紧张的阶段。谭希林临危受命，出任新四军第七师代师长兼皖江军区司令员，曾希圣任政委。新四军二师六旅的主力十六团划归皖江七师，加强第七师的力量。

9月，谭希林赴任。新四军二师六旅十六团随谭希林从淮南津浦路西广兴集、得胜集、长山岭一带出发，10月中下旬到达皖中。从此，七师又增加了一个主力团。十六团当时对外番号，叫巢湖大队，简称“巢大”。“巢大”，当年在皖江一带，真可谓闻名遐迩。

安徽省无为县，是新四军第七师的诞生地和师部所在地。第七师驻无为，使得新四军连成一片，形成鄂豫边、皖江、淮南三块敌后抗日根据地相互呼应的局面，犹如刺刀，插在华中日军的心脏地带。第七师这支铁军部队，成为一支驰骋皖江、浴血奋战、勇往直前的雄狮劲旅。

那时候，处境日趋困难的日本侵略军对我华中、皖中抗日根据地重点“扫荡”被粉碎后，施展“以华制华”阴谋。1943年7月，日军撤出设在我皖中根据地边缘上的皇姑闸、盛家桥两据点，使我巢(湖)无(为)中心根据地暴露在大别山国民党桂系顽军面前。从此，新四军第七师一边抗击日伪军，一边反击国民党顽军。桂顽猖狂地向我巢无中心区进犯，第七师坚决自卫反击，击退两次大规模进犯。特别是磨盘山自卫战，“巢大”战果辉煌。

(二)

磨盘山位于巢湖以南，是皖江抗日根据地重要的高地之一。它是巢无中心区西大门的一个岗哨：东北靠近银屏山；北面是丁子山，一直绵延到巢湖边；南是黄泥山，与尚礼港以西的群山相连；西边10公里是桂顽经常向新四军抢夺的盛家桥。1943年下半年，新四军七师为了确保抗日民主根据地，将主力大部调到槐林嘴以南磨盘山、试刀石口、狮子皮、周家大山一线，在这几十里长的战线上修筑工事，严密防守。

磨盘山战斗，是新四军在皖中反击国民党顽固派军队进攻的战斗。1943年11月22日，国民党第五战区游击第八纵队司令龙炎武以“皖中剿匪司令”的头衔，亲率该纵队挺进一、二、三支队和桂顽五一五团、五二八团一部，共4个多团2000余人的兵力，由盛家桥、皇姑闸向槐林嘴、笑泉口、魏家坝一线，分三路向巢县、无为抗日根据地的新四军第七师发起猖狂进攻。同时，携带着自上而下一套党政机构人员，企图在搞垮我巢无根据地后，实行长期占领。我新四军第七师独立团和白湖团、“巢大”、桐东大队、沿江支队、皖南支队，在绵延数十里的磨盘山一线进行顽强的阻击。

磨盘山由南北走向的四个山头组成，当时由南到北编为1、2、3、4号阵地。11月22日，顽军向我全线发起猛攻，我军各部英勇抗击，打退了顽军数次冲锋。决战一天，顽军伤亡惨重，被阻止在我阵地前沿。

23日，“巢大”和皖南支队作为主力，在大孔家、笑泉口等地隐蔽待机。午后，顽军主攻磨盘山，我白湖团打退18次冲锋，并拉响地雷、石雷，给顽军以很大杀伤。敌人攻占我1、2号阵地后，收兵进行整顿。黄昏时分，“铁锤子团”十六团(“巢大”)趁敌军立足未稳、官兵疲惫之际，发起勇猛反击，协同白湖团收复丢失的1、2号阵地。一直隐蔽于笑泉口与师指挥所附近的“巢大”一营，在营长邬兰亭、副营长肖选进的带领下奉命出击，迅速向磨盘山顽军后路抄击，生俘顽军第八游击纵队第二支队长郑其昌。激战数小时，顽军溃退。

敌支队长郑其昌被俘后曾感叹说：“我万万没有想到，你们一位军官孤身深入我阵地，出其不意将我擒获。他的智慧和胆识令我佩服。”肖选进，也是安徽金寨人，与雷伟和是老乡。他离休前是北京军区副司令员。

24日，顽军调整部署，继续进攻我岱山等阵地，白湖团、独立团阵地一度失守。七师指挥“巢大”和沿江支队、皖南支队发起反击。七师一营在配合独立团反击中，与顽军五一五团展开白刃格斗。当天，从上午打到黄昏，夺回岱山阵地。

磨盘山自卫战，是1943年给顽军的最大一次打击。经过三天两夜激战，共歼顽军1100余人(其中生俘400多人)，缴获迫击炮1门、轻机枪6挺、步枪400余支。此次反顽斗争的胜利，对于粉碎敌人东进企图，配合全国打退国民党第三次反共高潮，巩固和扩大以巢无为中心的皖中抗日根据地，有着重要的意义。

(三)

进入1944年以后，新四军第七师除积极打击日伪军外，主要任务是继续执行中共中央关于对西防御的既定方针，坚持自卫立场，巩固现有阵地，打破桂顽进攻，以保障新四军津浦路东部队的对敌斗争和根据地建设。这一年的1月，雷伟和任新四军第七师“巢大”(十六团)特务连连长。

1944年8月23日，新四军第七师又取得周家大山自卫战的胜利。

8月23日7时，国民党军第八游击纵队司令龙炎武到乌龙山前沿督战，令一七六师五二八团、常备队5个中队及一个迫击炮连共2000余人，分两路向无为县西部周家大山和葫芦山、许家山、天井山、羊山、乌龙山、菩萨山等新四军阵地进犯。

在周家大山西侧的天井山阵地，顽军五二八团一营向我阵地右翼迂回，进至葫芦山阵地，我沿江支队独立团三营和白湖团三营奋起抗击，以猛烈火力杀伤敌人。当顽军冲锋逼近时，各分队立即投掷一排排手榴弹，并响起地雷、石雷等炸药。一时间，火光冲天，巨响如雷，硝烟弥漫，无数弹片如利箭般飞向桀骜不驯的敌军。

乘敌被炸得一片混乱之际，新四军指战员跳出战壕，拔出军刀，猛扑敌群，杀得顽军鬼哭狼嚎。战至9时，正面之敌被我火力所阻，进犯葫芦山之敌也被我独立团4个连打退。

10时许，我军因弹药消耗将近，主动撤离天井山、关山一带。敌人占领天井山、关山后，全团围攻我三尖山。我独立团四连一排连续打垮敌人整连整营10次冲锋，杀伤顽军数十人。15时，该排弹药打光、石雷耗尽，全排23名勇士提出“与阵地共存亡”的壮烈口号，用枪托、刺刀、石块与敌拼杀，与敌肉搏，又杀敌数十人，最后全部壮烈牺牲。15时后，敌以天井山、关山为依托，集中兵力和炮火猛攻周家大山。我独立团三营与敌激战，经数小时反复拼杀，打退了千余敌人数次冲锋，始终坚守阵地。

这时，狡猾的顽军开始转移目标，先向龙头山前沿阵地进攻，再向周家山猛扑，直抵碉堡。新四军独立团七连官兵奋勇反击，与顽军激战数小时，击溃了1000多名顽军的进攻。

战斗中，副连长黄跃壮烈牺牲。战士张有福两次负伤，仍坚持战斗。特战射手郑德福一发不误，三枪歼灭三个顽敌。“特种轰炸机”陈启山一个人投下了7枚炸弹，每一枚都炸开在敌群里。

战至黄昏，我“巢大”增援赶到，顽军因伤亡惨重，弃尸30多具，被迫向乌龙山、皇姑闸方向逃窜。我独立团、白湖团在“巢大”配合下，乘胜分路出击，将天井山一线收复，恢复了被顽军侵占的根据地。

此次战斗，击毙国民党顽军营长以下300余人，新四军伤亡副连长以下37人，粉碎了桂顽占领周家大山和进攻巢(湖)无(为)地区的企图。因此，周家大山自卫战在新四军战争史上，具有独特的意义。

(张正耀编著)

红色金寨行

张建明

在一次研讨交流活动中，我第一次听到“两个重要地”这一表述，即金寨是中国革命的重要策源地、人民军队的重要发源地，让我一下子对红军摇篮、将军故乡的金寨，增添了更多的红色情愫和更浓的红色情怀，赓续优良传统的内在因子也时时提醒我，要用脚步丈量，要去亲身体悟。

从踏进大别山、步入金寨城的那一刻起，我的心情久久难以平静。在这片红色热土上，先后组建了11支主力红军队伍，有10万儿女为国捐躯，被追认为革命烈士的就有1万多人，是红四方面军、红二十五军的主要发源地。而且，经历了重建、再建的艰难岁月，这里走出了洪学智、皮定均等59位开国将军。金寨之行回来后，我特意买了一套《红军长征纪实丛书·红二十五军卷》，再一次细细品读和寻根精读。

从踏进大别山、步入金寨城的那一时起，我的思绪来来回回打开。在这片广袤的大地上，无数次英勇战斗可歌可泣，无数回革命节点峰回路转，无数个英雄事迹口口相传。土地革命战争时期的立夏节起义，以星火燎原之势迅速蔓延开来。抗日战争时期，这里是安徽省抗日救亡运动的领导中心，蒋家河口战斗打响了抗战第一枪。解放战争时期，刘邓大军千里跃进大别山，在这里建立了前方指挥部。

快到金寨站时，我看到一处半山腰立起的巨幅宣传标语：长寿之乡，养心金寨。这让我一时反应不及，红色不应该是大别山腹地这座小城最具特色的魅力吗？后来，仔细一想，红色基因应该是“养心”最重要的组成部分，我想这样的“养心”所包涵的意蕴更深。于我而言，这里无论是绿色山川，还是蓝色水韵，都抵挡不住红色基因的诱惑。

出高铁站后，我才真正感受到红色金寨的诸多元素。站房之上“金寨”两个红色大字，与周边整体的红色基调相一致。围着站前广场一圈，也都是以红色为底板的各类宣传标语和红色景点介绍。其中，最引人注目的还是以“红军摇篮、将军故乡”为主标题的红色景点分布图，我认真细数一下，共标注了境内28处红色景点。因时间关系，我的目光锁定在位于县城(梅山镇)的红军广场。

据介，广场景区占地面积25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9万平方米，以烈士纪念塔为中心，将塔、馆、堂、碑、墓、牌坊等融于一体。其中，由邓小平题写“金寨县革命博物馆”馆名、江泽民题写“金寨县烈士纪念馆”、刘伯承题写“燎原星火”革命烈士纪念塔、洪学智题写“金寨县红军纪念堂”等，这些都倍增了红军广场的历史厚重感。

拾级而上，首先大幅弧形墙体浮雕《浩气长存》展现眼前——金寨境内爆发的立夏节起义和六霍起义的情景，勾勒出红军将士果敢无畏和英雄作战的场面，荡气回肠、惟妙惟肖。他们坚毅的目光注视远方，他们为了胜利一无所惜，除了胜利一无所有。

继续向上前行，便来到红军广场的中心位置——烈士纪念塔。纪念塔高24米，气势磅礴，雄伟壮观，已经成为金寨的一个标志和符号。塔身正面镌刻着刘伯承元帅亲笔题写的“燎原星火”四个鎏金大字，背面大理石上铭刻着纪念碑文。整个纪念塔小广场翠柏环绕，庄严肃穆，这里也是组织各类纪念活动的主要场地。

继续前行，我来到位于红军纪念堂一侧的洪学智将军墓地。洪学智将军，从戎于商南起义，显赫于南征北战，扬威在朝鲜战场，彪炳于现代后勤，是我军唯一一位两次被授予上将军衔的将领，被称为“六星上将”。纪念墓地主要包括纪念碑、勋章立柱、长城墙等，展示了这位“六星上将”和共和国领导人的光辉一生。

来到青山掩映下的金寨县革命博物馆。博物馆恢弘庄严，壮观肃穆。如果说，烈士纪念塔是红军广场的中心，那么凭借这座博物馆的厚重与气派、价值与内涵，我想也肯定是整个红军广场的灵魂。

“博物馆展陈面积3750平方米，共有七个展厅，展出革命历史文物、实物、书画等藏品2400多件，其中珍贵文物162件、友好国家赠品131件……”我认真聆听着讲解员的讲解，她们如数家珍，更是引以为豪。从这些年轻的讲解员和举着“安徽大学”校旗参观的同学们身上，我看到了什么是燎原星火，代代相传；什么叫崇尚英雄才会产生英雄，学习英雄才能英雄辈出。

走出博物馆，我看到侧面标语墙上“一寸山河一寸血，一抔热土一抔魂”十四个字熠熠生辉。可以说，这里的每一片土地，每一个物件都镌刻着红色的印记。2016年4月24日，习近平总书记从北京到合肥一下飞机，就驱车一个多小时来到金寨县红军广场，向革命烈士纪念塔敬献花篮，瞻仰金寨县红军纪念堂，参观金寨县革命博物馆。

回望红军广场一处处历史遗迹，回顾烽火岁月和峥嵘故事，金寨人民以大无畏的牺牲奉献精神为中国革命事业建立了彪炳史册的功勋。如今，大别山精神，穿越时空，历久弥新；红色金寨，岭上当红，生生不息，正汇聚起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磅礴力量。

老屋

吴宇进

和朋友出去时，辗转来到一条生活气息浓重的老街，往深处走，竟还有几处瓦房。我素来喜爱老房子。老屋在记忆里是永不会褪色的，不管它变得多么破烂，只要推开它那扇老旧虚掩的木门，伴随着木门发出那沉闷的咯吱声，就如同进到记忆的隧道里。

十年前，皖北地区的村庄还都是瓦房，红色的砖，黑色的瓦，青灰色的石板铺满院子，几间厢房围成四方，便是家。农村人盖房，即便经费一省再省，大门的钱却是如何都不能省的，进家先进门，这是一户人家的脸面。老家最外面的铁门，通红、生锈、破旧，必须要把身体都倾斜在前，用胳膊肘使劲儿扛，发出沉闷的一声“嗡”，才能够推开。上面还有着散落的粉笔字，歪歪扭扭的是老人临时出去留下的痕迹，方方正正的是儿孙的回应。

进门，先走过高高的廊道，廊道南北通风，靠墙摆放着干活的农具，夏天铺个凉席便是午后消遣的好地方。方正的四合院，铺着青灰色的石砖，在正对着屋檐下方的每块砖上，都有着深浅不一的水洞；左手边两间厢房用来堆放杂物，角落里的箱子，肚子敞亮着旧衣服，地上睡着古老的秤砣，感觉我来了，似乎有千言万语；朝阳的厢房用来储存粮食，屋里温暖干燥，也因此成为老猫的窝处，这里有我童年的玩伴，也是我童年的“避难所”；右手边的厨房低矮、昏暗，麦秸、黄土，夯进地基里，没有沙石掺杂成钢铁脊梁，却担起了春秋冬夏和七口人的生息；走进对门的大厢房，招待客人的堂屋是最明亮好看的地方，挂着家里唯一的白炽灯；里屋拥挤，承载了几代人的喜怒哀乐，也记录了我的童年时光……

烟囱里冒出缕缕炊烟，散发出茅草的焦香味，农村的一天就这样开始了。家乡的老灶台是用土砖砌成，中间留洞支一口大锅，与下方的灶膛相连。旁边的小柴垛里，捡起一些枯木枝、干竹片夹杂着干包茅草，杵进去，用包茅草的毛穗引燃，不一会儿，火势大起来，呼呼地燃烧着、劈里啪啦，火苗时不时吐出灶口。后来家里光景逐渐变好，也添置了煤气灶和电饭煲，但奶奶依然爱用柴火。她已没有再多的力气，存在冰箱许久的肉，被剁得很大一块，眼神也不太好了，菜经常做出来，咸咸的，要么油盐忘了放，但即使双手都不利索了，也想做我爱吃的鸡蛋糕。“明天早上想吃加韭菜的还是不加韭菜的呀？”“不要韭菜！我要嫩嫩的鸡蛋糕！”“好，明天再多放两勺香油，好得很，好得很……”这是我与奶奶常惯的对话。

次日清晨，奶奶便会早早起床，抱着提前收拾好的捆柴颤颤巍巍走进厨房，仔细打两个鸡蛋，兑点水，再放一点盐，摆在箅子中间，最后在旁边放几个馍和一盘剩豇豆，围上自我出生起便有的紫色暗纹大围裙，便开始烧火。用地锅蒸鸡蛋糕最困难的就是把握火候，火不能太大，大了就老了，不好吃；也不能太小，小了就耽误时间，蒸不熟。但奶奶每次都能掌握好时间，火苗在她的手下变得乖巧懂事，火光照耀下她的眼睛浑浊却有力量，拨弄烧火钳就像挥动魔法棒一样将鸡蛋糕变得更加鲜嫩美味，既不耽误早饭时间，又不浪费柴火。

儿时没有睡午觉的习惯，犹记每每午饭过后，我仍有无限精力在小院里自得其乐。奶奶喜欢种树，柿子树、楂子树、桃树是农村最好养活的。依稀记得院里还有一株葡萄藤，结果不多，只是图个新鲜，但儿时贪玩，叫藤扎了眼，奶奶便把它拔掉了。空出来的地方多了一个鸭舍，奶奶原本是不喜欢养鸭子的，有一回隔壁的冯老太送给我们几个鸭蛋，小弟弟说了一句好吃，此后的每一年，奶奶都会花一百多块钱买上十几只小鸭子伺喂。

老屋已经年过半百。房子的墙是用黄泥搅拌石灰筑成的，有近一尺厚。厚实的墙身使得简陋的老屋在冬天里挡住了过多的寒冷，在夏天到来时避开了难熬的酷热，就是这简陋粗糙的泥巴墙陪伴着我度过了儿时的岁月。那时每逢夏日，每家都会有好几把蒲扇。做蒲扇用的蒲杆是从野田里割回来的，然后把高挑青绿的蒲杆绑成一捆扛回家，需要晒一段时间，待水分蒸发掉，蒲杆连同端上叶子干枯后再用东西压平整，就可以拿来织蒲扇。

“月光光，照地堂，年三十晚摘槟榔……”停电的夏夜里，奶奶总哼着歌谣，摇着蒲扇将我哄睡，我总爱从斑驳的木箱子里拿出几本尘封的相册，让奶奶给我讲述每一个照片后的故事。皱巴巴的皮肉包裹着弯曲变形的指节，翻动着照片，她说她也很想继续读书，但是懂事的她早已用双肩扛起了责任。奶奶的这双手，粗短但很灵巧，手心纹路深刻而杂乱，岁月蜿蜒而过，却做得出全村最好看的蒲扇，纳最结实的鞋底，培养出当时村里第一个大学生……

农村的冬天没有城市的霓虹灯照耀，晚上八点的夜已是十分静谧。北方干冷，老屋外或是寒风凛冽，或是大雪纷飞，老屋里祖孙二人却有着另一番美好。电视机放着咿咿呀呀的京剧，拉杆天线可以播放的节目很少，每天晚上就是《穆桂英挂帅》和《铡美案》，“番王小丑何足论，我一剑能挡百万的兵”是奶奶最喜欢的台词；被窝里有装满热水的盐水瓶，捂得暖暖的，奶奶总是放两个，一个在我脚边，一个在我怀里；吃着有些受潮的瓜子，依偎在奶奶身边，奶奶总是用腿夹住我的脚，生怕我冻着冷着，厚棉絮被子很沉，我像猫一样蜷缩着身体窝在奶奶怀里。

独伫老屋，我久久无语。那时岁月如在眼前，如水微漾，漫过我的记忆和童年。

我爱的不仅是那四四方方的老房子，也是那一座吱呀作响的陈旧家居，木缝里流过的旧时光；更是那每晚电视机里准时响起的戏曲前奏，那拉杆天线里不知还有多少未播的流年；还有那屋檐下的一片雨天，欢笑顺着雨水噼啪作响，流进时光的长匣子里，浸湿了半边故纸，落下了半边乡情……

曾经为了追逐那千层浪万里云，愈行愈远，如今停下脚步，回头寻望，才发现养育我的那片土地，已是记忆最深处的一个小小地标。

生命里的暖

田祥鸿

每到傍晚，夕阳西下，湛蓝如洗的天空中铺满锦缎般绚丽的晚霞，村里炊烟袅袅升起，缠绕着树梢，缠绕着山腰。这时，暮霭四起，牛羊归圈，鸡鸣犬吠，家的方向就清晰地传来母亲呼唤我们回家吃饭的声音，时长时短，或高或低，亲切而温暖。时隔多年，伊人已逝，而记忆中那美丽的黄昏，那绚烂如画的晚霞里，母亲呼唤我乳名的声音，依然清晰地回响在耳畔。

后来，参加工作，成为一名人民教师，母亲不再唤我的乳名，改唤我名字里后两个字，可我很长时间都不太习惯。意大利诗人但丁说：世界上有一种最美丽的声音，那便是母亲的呼唤。我想，这也许指母亲呼唤孩子的乳名吧。

四十多年来，母亲不知叫过多少次我的乳名。一直以为，母亲年岁不大，未到耄耋之年，会一直陪伴我们的。不承想，可恶的病魔夺走了她的生命，现在的我，再也听不到她亲切地唤我的乳名了！

小时候，除了母亲，我的长辈、邻居和哥哥姐姐们都叫我的乳名。记得刚参加工作不久，有一回，舅舅来学校看我，顺便送东西给我。在校门口，他一眼看到送学生路队的我，十分惊喜，竟然当着许多学生的面，大声地唤我的乳名。学生们听了，有的捂嘴窃笑，有的睁大好奇的眼睛，小声议论着，个别调皮胆大的同学竟然跟着喊起来，于是我的脸腾地一下红了，特别难为情。过了好一会儿，等学生都放学离校后，我郑重其事地对舅舅说，下次来别再大呼小叫地唤我的乳名，特别是在学校里，让学生们听见不好，喊我的大名好了。舅舅听了，尴尬地笑了，挠挠头发，点点头。

一晃三十多年过去，如今舅舅快八十多岁了，耳背眼花。每次去看望他，我老远就大声地叫他，并自报姓名，且是乳名，舅舅惊喜地看看我，沧桑的脸上便露出灿烂的笑容，连忙放下手中的活儿，忙着端茶，找水果，拿点心，还像招呼小孩子似的。我便坐下来，陪他聊聊天，说说话。舅舅坐在板凳上，沐浴在冬日阳光里，沟壑纵横的脸上挂着温暖的微笑，安详而慈爱。

前几年，我们小学同学聚会，还有两位启蒙老师到场。老师和同学们一看到我，就亲亲热热地握手，开开心心地唤着我的乳名，那么熟悉，那么亲切，把我一下子拉回几十年前……

我们辗转红尘，努力追求各种各样的称谓，有时却忽然觉得，人世间最动听的还是乳名。它是生命里的暖，是生命深处剪不断的血脉亲情，带着父母长辈的深情，带着亲邻朋友的爱抚，带着兄弟姐妹的关切，一次次温暖心田，如甘霖滋润久旱的禾苗，如柔柔春风吹开含笑的花蕾。

“老三篇”

韦国华

管闲事

退休后，我有一种“少管闲事”的思想：以前该担当的担当了，该履行职责的履行了，再遇到社会上的烦心事，都让在职的人们去管吧，我一个老头儿说话也不会有人听。但一当自己遇到诸种社会问题，就“老病复发”，就想发声，就想去管。

那天我从外面回来，进楼时，见门厅外到处是水泥块，没见有人打扫。我仰头看，判断是楼外墙体剥落下来的。我觉得这样下去会有危险，就立即拍下照片，传给楼管员，并要求立即派人拉上警示带，以防再有水泥块落下伤人。果然很快就有人来拉上U型警示带，提醒出入者从侧边走，落下的水泥块也及时得到清理。

我与老伴经常用童车推着孙子在小区里散步。我们这个小区园林设计、绿化得很漂亮。有一次我们从运动中心回来，因只顾看风景，结果小车轮子轧上一泡稀狗屎并糊满车轮子。

在我们这个小区，路面、绿地上，到处都能看见狗屎。这说明我们小区有部分居民的文明素质需要提高。

于是我又给楼管员和物业公司提出建议，请他们加强宣传教育，要讲清道理：让狗在小区随便拉屎，是破坏公众生活环境行为，是缺乏教养、文明素质低下的表现，是给自家的孩子做了一个坏榜样……顺便我还反映了一些小区里不文明的行为，如任意毁坏路面石砖、照明灯、坐椅等公共设施，倒垃圾时把污水滴漏在电梯里，攀折花木等，要求物业公司强化宣传和监督。

城市居住，如今多是小区化，几千、几万人同居一小区，居民文明素质参差不齐，破坏小区生活环境的人虽是少数人，但如果大家都不想说不想管、都视而不见，一方面会纵容破坏者得寸进尺，一方面会形成“破窗效应”，带动其他人效仿做坏事。想生活在一个美好的家园里，小区物业管理是一个重要方面，同时也需要有社会担当、勇于为群众代言、敢于向不良行为说“不”的人敢于发声，以此带动更多的人来维护我们共同家园的美好环境。

老而美

在微信朋友圈里，看到作家罗会祥老师拍的一张照片：一位老人坐在路边的长椅上休息。只见她两手各持一个手机，其中一个手机上插的耳机挂在双耳上正在听音乐，另一只手正在刷平放在膝盖上的手机，好像是在了解新闻信息。烫发、红指甲。白色格子西服里是一件鲜红的羊毛衫，黑色的西裤，白色的旅游鞋……显然是一位老人，却让人感觉老而美。

过去讲“老有老样”，是讲老人故意把自己从中青年的穿戴、言行中区别出来，要显出“老态”的稳重和世故，所以人老得更快。如今老人的文化水平普遍提高了，更懂得生活，更懂得生命的短暂和珍贵，更懂得保持年轻心态的重要，让自己活得更快乐、更长寿，往往七、八十岁的人看上去要年轻一、二十岁。这是社会的进步！

煮鸡蛋

年龄大了，没有那么多瞌睡，往往天不亮就醒了。醒了就起来给家人做早餐。做早餐必须煮鸡蛋，听说煮整鸡蛋营养最好，所以我喜欢蒸、煮整鸡蛋。

用夫人网购的方盒式电蒸锅蒸熟了鸡蛋和包子等，便要做剥蛋壳的工作：取一只大碗，装上冷水，捡出鸡蛋放到冷水里，然后捞出两个鸡蛋互相一碰，其中一个蛋壳就被碰碎了。每次碰蛋壳，总有一个蛋能碰碎其它蛋的壳子，而做到使自己完好无损。开始我以为，是不是我用一个蛋的顶部碰了另一个蛋的腰部，因物理压强的原因造成另一个蛋壳先破碎呢？我便以它们的腰部碰腰部，结果还是一样，总有一个蛋能战胜其它几个蛋，最后让自己完好无损。这时我可以断定：那个最后保持完好无损的蛋，是外壳最坚硬的蛋，所以，它打败了所有的对手。

碰蛋壳这件生活中的小事，给人很大的启发：你若想战胜对手、笑到最后，就必须像那个蛋壳最硬的鸡蛋，让自己成为同类中最强大、最有力量者，否则，总是逢战必败。那么，怎么才能做到这点呢？我想：学习，思考，磨练，自律，坚持……这些方面都是应该要做到的。

爱沁桂香

吴 恬

校园的桂花开了。前几日刷朋友圈便看到朋友们晒出桂花盛放的照片。看着朋友圈的图片，我并未有特别的感受。桂花，于我来说，太稀松平常了——我的家乡安徽省金寨县，大小街道两旁种的基本上是桂花树。每至金秋，整个小城都“沉浸”在迷人的桂花香里。

今日骑着自行车，匆匆赶往图书馆，鼻尖却闻到熟悉的香味——桂花香！我本能地刹车，举目寻找桂花树的“身影”，连我自己也不知为何会如此激动。厦大校园无比美好，讲真，在这里生活学习，我都有点乐不思“皖”了。但是，当孩童般淘气的秋风送来桂花香，萦绕我的鼻尖，我的思绪就忽地飘回到千里之外的小城，心里竟泛起一阵微微酸涩的柔软。寻了很久，我总算是找到了那抹不起眼的嫩黄，又联想到儿时学过的课文《桂花雨》中，作者琦君父亲的随口一绝：“儿童解得摇花乐，花语缤纷入梦甜。”可以说，桂花香浸染了那个小县城，也陪伴了我的童年和少年。

琦君老师笔下的桂花是“笨笨拙拙”的：小小的、不起眼，躲在浓密的绿叶后。而我觉得，桂花是质朴的，比起玫瑰之高贵、百合之圣洁、牡丹之雍容，它自有典雅风范。李清照笔下的桂花“暗淡轻黄体性柔，情疏迹远只香留”，柔和、恬淡，若即若离。不过，在我看来，桂花是非常接地气的花儿。它能名列中国十大名花，被文人骚客奉为“七雅”；亦能拌入茶中，浸润烟火气息，成为寻常百姓家中的“七俗”。它既可以被用来给金尊玉贵的官宦小姐取名，亦能成为绿窗女子的闺名。

上小学六年级时，曾随母亲游览桂林。在靖江王府中，我们见到一棵108岁高龄的桂花树。导游滔滔不绝地介绍，其他游客啧啧称赞，我却不以为然道：“导游叔叔，我的家乡金寨县有一棵更古老的桂花树，被誉为‘桂花王’，那棵桂花树有1200多岁呢！”看，桂花真可谓“上得了王府，下得了村庄”。桂，同为花之君子，居庙堂之高，便是“绿叶发华滋”的庭中奇树；处江湖之远，便在金风送爽的时节十里飘香，用沁人心脾的香气抚慰劳动人民“十月获稻”的辛劳。

世人喜用金色来描摹童年，我不反对——金色，可以是春日里暖融融的太阳、夏日里又大又亮的星星、冬日里木柴熊熊燃烧的火星，更可以是秋日里金黄色的桂花。“幸运的人一生都在被童年治愈”，我承认，自己是幸运的。这份幸运，又有相当一部分来自桂花树：小时候的我和堂哥苦苦寻找香气最为浓郁的金桂，试图制成香水，却逃不过一直失败的命运；妈妈“怂恿”小小的我爬上桂花树，以便采集枝头那簇最繁盛的桂花；爸爸会笑眯眯地细品味我亲手和好的桂花茶，赞不绝口；小学时最期待的长达30分钟的大课间，《八月桂花遍地开》是经常播放的歌曲……其实，我也清楚，哪里是桂花香到融入骨血、刻进灵魂啊？更令我刻骨铭心的是始终伴随我左右的毫无保留的爱、是我从未缺失的亲情。

不知不觉间，我盯着桂花树已经很久很久了。深呼吸，香气沁入五脏六腑——舒坦。我掏出手机，调至摄像模式，近景特写、远景构图，编辑发到朋友圈，配文道：“若道团圆似明月，此中须放桂花开”。